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甘眉园区  
年产 5000 吨电池级碳酸锂技改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五月

#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
2.2	公开方式.....	2
2.2.1	网络.....	2
2.2.2	其他.....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2.1	网络.....	3
3.2.2	报纸.....	5
3.2.3	其他.....	10
3.3	查阅情况.....	1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 1 概述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是由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成都兴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独立法人，由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主要从事锂电产业上游锂矿资源、基础锂盐产品、金属锂等锂系列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已拥有亚洲最大单体锂辉石矿-四川省阿坝州李家沟锂辉石矿。公司现位于四川省眉山市甘眉工业园区，I 期项目已建成年产 10000 吨电池级锂盐的规模，分别生产电池级碳酸锂和氢氧化锂各 5000 吨。

由于新能源、新材料行业的快速发展，高端锂产品需求强劲，特别是动力电池、特种工程塑料、玻璃陶瓷和有机合成等领域需求旺盛，成为锂产品行业主要增长点。近年来，随着新能源汽车工业的快速发展，国内市场对电池级碳酸锂产品的需求量也在不断增高。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I 期项目生产 2 年多的运行已逐渐趋于稳定，考虑到现有的转化焙烧装置、酸化焙烧装置还有一定的富裕能力，同时市场对碳酸锂产品的需求旺盛并呈现不断攀升的形势。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决定在企业二期预留用地范围内实施“四川能投鼎盛锂业甘眉园区年产 5000 吨电池级碳酸锂技改项目”。

本项目的建设，可进一步加强本地区工业经济发展格局，带动当地下游产品如锂电池行业的兴起并提供良好的发展机遇，从而拉动上下游一体化的产业链，同时也可以带动当地商业、交通运输业及副产品的综合利用，加快眉山乃至整个四川新能源基地的建设，促进西南部地区的经济发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项目的建设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为此，我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6 日正式委托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

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项目环评报告编制期间，我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要求，同步开展了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工作，相关内容见表 1-1。

表 1-1 公众参与内容及过程

公示方式	时间	地点	内容
网络公示	2021.3.9-2021.3.22	四川省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2021.4.02-2021.4.16	眉山市人民政府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
报纸	2021 年 4 月 9 日	四川科技报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登报公示
	2021 年 4 月 14 日	四川科技报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登报公示
信息张贴公告	2020.4.02-2020.4.16	园区公交站台、园区管委会公示栏、企业大门	环境影响评价张榜公示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公开日期为 2021.3.9-2021.3.22。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我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在公司官方网站 ([http://dsly.scnyw.com/news/notice/176.html?token\\_hash=2BF9ND](http://dsly.scnyw.com/news/notice/176.html?token_hash=2BF9ND)) 进行了项目的第一次环评信息公示，公示网页截图见图 2-1。



图 2-1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开截图

### 2.2.2 其他

本次信息公开未采取其他方式。

###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 3 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为：项目名称及概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1.4.2-2021.4.16。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本项目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在眉山市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ms.gov.cn/info/5573/1109265.htm>），对项目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见图 3-1。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本项目在网络公示期间,于2021年4月9日和2021年4月14日先后两次将公示内容刊登在《四川科技报》进行公示,公示内容见图3-2至图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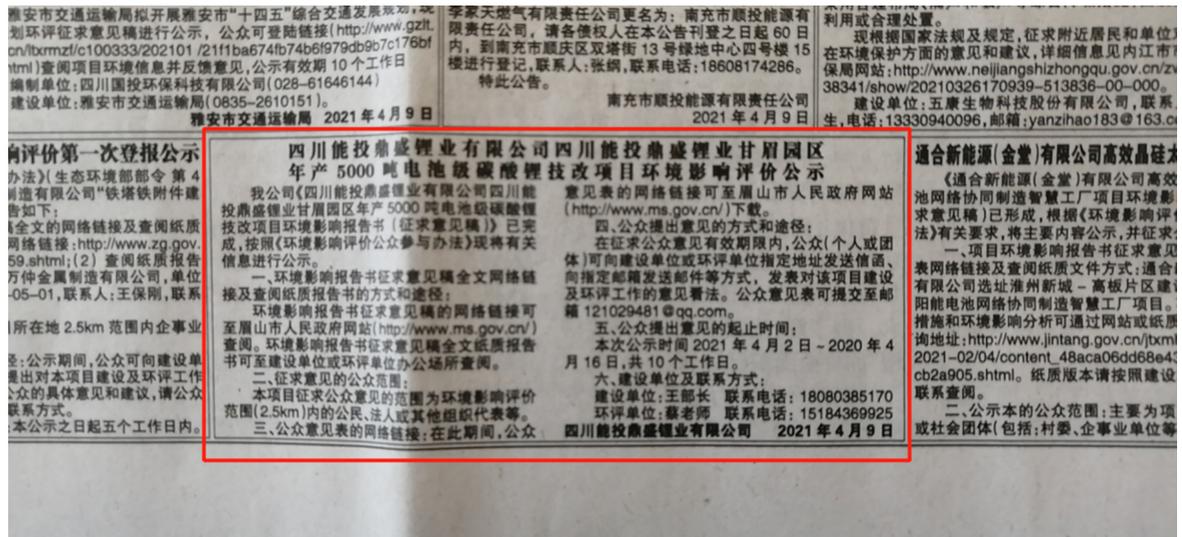


图 3-2 2021 年 4 月 9 日四川科技报公示内容





图 3-3 2021 年 4 月 14 日四川科技报公示内容

### 3.2.3 张贴

本项目在网络公示期间，在企业大门、园区管委会公示栏、园区公交站台三处地方进行了张贴公示，公示情况见图 3-4、3-5、3-6。



图 3-4 企业大门张贴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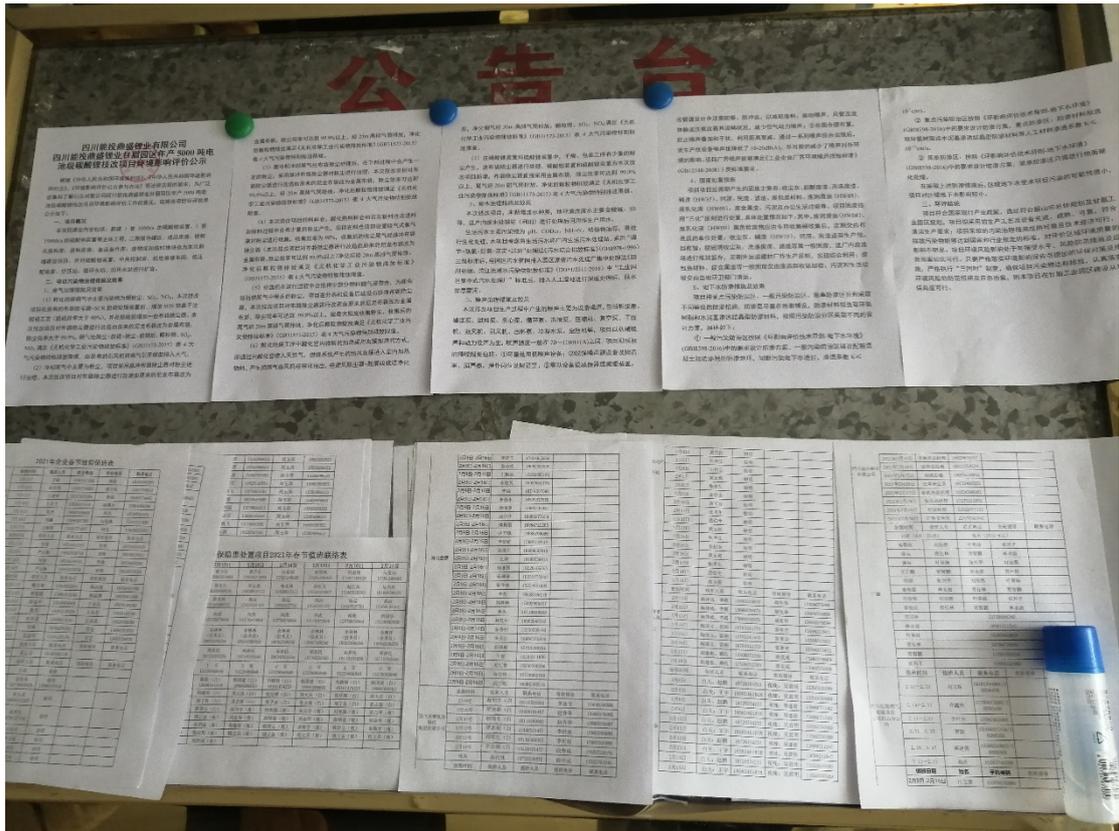


图 3-5 甘眉园区管委会张贴公示



图 3-6 园区公交站台张贴公示

### 3.2.3 其他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除网络公开、登报、张贴公告外，未采取其他方式。

### 3.3 查阅情况

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函件或电话等方式向建设/评价单位索取环评征询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查阅公众请求。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采用网络、报纸和张贴公告方式公示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公参调查未采取其他公参方式。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保部第4号）要求，在四川能投鼎盛锂业甘眉园区年产5000吨电池级碳酸锂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四川能投鼎盛锂业甘眉园区年产5000吨电池级碳酸锂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年4月28日

